發行人: 尤美女

發行所:全國律師聯合會 出版者:全國律師月刊雜誌社

地 址: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 電 話:(02)2388-1707 傳真:(02)2388-1708

網 址:www.twba.org.tw E-mail:bartw@ms27.hinet.net 劃撥帳號:19099502 戶 名:全國律師聯合會

編輯委員會

主任委員:徐建弘

副主任委員:徐瑞晃、許修豪、陳智全

委員:王銘勇、朱子元、呂光、李耿誠

李承陶、胡峰賓、張偉志、張淵森 陳冠甫、陳全正、陳佩琪、曾毓君 葉張基、楊志文、劉博文、蔡銘書 蔡采薇、鍾瑞楷、蕭富庭、魏千峯

(依姓氏筆劃排列)

本期執行編輯:呂 光

打字、排版、印刷、美編:安芃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地址: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10號3F之1電話:(02)8221-5885·7731-5885(代表號)傳真:(02)7731-5511·7731-5886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北市誌字第1289號台灣郵政北台字第6041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

全國律師

4月號目錄

中華民國112年4月15日出版

\setminus	社論	
	2	國家技術與安全保護的新篇章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N	封正	5介紹
	4	降落在茄定濕地的蒼鷺 林仲豪
N	本其	用專題/國家安全法
	5	經濟間諜的防制與執法——他山之石與我國之挑戰 · · · · · · · 劉怡君
	15	試論偵查保密令於國安營業秘密案件之運用
	21	十年磨一劍:從營業秘密的刑事處罰到國家安全法
		的修法
	34	保護?還是管制?在國家安全法新增經濟間諜罪之後 章忠信
N	法粤	學論述
	47	我很難過,所以快補償我!?——以犯罪被害人保
		護法第9條第1項第2款但書規定之法學方法論觀察
		出發 黄翊洋
	61	COVID-19疫情之工資危險負擔(下) 徐榕逸
	78	大法庭違憲論 姚其聖
	87	伊斯蘭法系之新發展 楊崇森
N	焦點評論	
	106	簡評專利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之律師強制代理規定 施志寬、蔡毓貞
\setminus	漫畫	建律師人生
	110	人工智慧對律師執業的變革與因應······與俊達、P律師
N	裁学]選輯及評釋
	112	裁判選輯及評釋:民事 莊容安
N	律節	市倫理
	118	律師懲戒委員會決議書
	124	律師懲戒覆審委員會決議書
N	會發	多動態
	132	第2屆第3次理事、監事聯席會議紀錄(節錄)

112年5月號專題預告:

藝術品與法制史

• 本刊文章均經嚴格審稿 •